**安徽财经大学本科教学课程类别与课时**

**系数认定办法**

为进一步规范课程教学工作量认定，合理确定课程教学课时系数，特修订原课程系数认定办法。

**一、课程类别与课时系数认定**

（一）开新课：该课程为新开设课程。开课学期教学课时系数为1.2。

（二）综合实验课：开课前两年教学课时系数为1.8；第三年开始系数为1.5。

（三）双语教学课：指非外语专业的双语教学课程。教学课时系数为1.5。

（四）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教学改革：开课学期教学课时系数为1.2。

（五）讲学类课程及其它类似课程按照相关文件规定执行。

（六）合班课：参见下表（人数低于20人需报备审核同意）。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教学班人数x** | **系数** | **备注** |
| 19<x<=60 | 1 | 人数少于20人需报备审核同意 |
| 60<x<=120 | 1.2 |  |
| 120<x<=180 | 1.5 |  |
| 180<x<=240 | 1.8 |  |
| X>240 | 2.0 |  |

**二、课程类别认定**

（一）综合实验课、开新课、双语教学课程、运用现代信息技术进行教学改革课程，由教务处制定实施细则，开课学院组织申报，由学校教学委员会认定。

（二）不同类型的课程按最高系数计算，不重叠计算。

**三、其他**

（一）本规定从2020年开始执行，原规定废止。

（二）本规定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